

史記



史記

——經許嘯天先生標點分段分類整理的——

列傳

司馬遷

第一 伯夷列傳

夫學者載籍極博，猶考信於六藝；詩書雖缺，然虞夏之文可知也。堯將遜位，讓於虞舜；舜禹之間，岳牧咸薦，乃試之於位，典職數十年。功用既興，然後授政，示天下重器，王者大統，傳天下若斯之難也。而說者曰：堯讓天下於許由，許由不受，恥之，逃隱；及夏之時，有卜隨務光者，此何以稱焉？

太史公曰：「余登箕山，其上蓋有許由冢云。孔子序列古之仁聖賢人，如吳太伯、伯夷之倫，詳矣；余以所聞由光、義至高，其文辭不少概見，何哉？孔子曰：「伯夷、叔齊，不念舊惡，怨是用希；求仁得仁，又何怨乎？」余悲伯夷之意，睹軼詩可異焉。」

其傳曰：伯夷、叔齊，孤竹君之二子也。父欲立叔齊，及父卒，叔齊讓伯夷。伯夷曰：「父命也。」遂逃。

去，叔齊亦不肯立而逃之。國人立其中子。於是伯夷、叔齊聞西伯昌善養老，盡往歸焉。及至，西伯卒，武王載木主，號爲文王，東伐紂。伯夷、叔齊叩馬而諫曰：「父死不葬，爰及干戈，可謂孝乎？以臣弑君，可謂仁乎？」左右欲兵之，太公曰：「此義人也！」扶而去之。

武王已平殷亂，天下宗周，而伯夷、叔齊恥之，義不食周粟，隱於首陽山，采薇而食之。及餓且死，作歌。其辭曰：「登彼西山兮，采其薇矣！以暴易暴兮，不知其非矣！神農虞夏，忽焉沒兮，我安適歸矣！于嗟徂兮，命之衰矣！」遂餓死於首陽山。由此觀之，怨邪非邪？

或曰：「天道無親，常與善人。」若伯夷、叔齊，可謂善人者，非耶？積仁累行如此，而餓死。且七十子之徒，仲尼獨薦顏淵爲好學，然回也屢空，糟糠不厭，而卒蚤夭。天之報施善人，其何如哉？盜跖日殺不辜，肝人之肉，暴戾恣睢，聚黨數千人，橫行天下，竟以壽終。是遵何德哉？此其尤大彰明較著者也。若至近世，操行不軌，專犯忌諱，而終身逸樂富厚，累世不絕，或擇地而蹈之，時然後出言，行不由徑，非公正不發憤，而遇禍災者，不可勝數也。余甚惑焉！儻所謂天道，是邪非邪？子曰：「道不同，不相爲謀，亦各從其志也。」故曰：「富貴如可求，雖執鞭之士，吾亦爲之；如不可求，從吾所好。」歲寒，然後知松栢之後凋。『舉世混濁，清士乃見。豈以其重若彼，其輕若此哉？』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焉。賈子曰：「貪夫徇財，烈士同

名；夸者死權，衆庶馮生；同明相照，同類相求。雲從龍，風從虎，聖人作而萬物覩。」伯夷、叔齊雖賢，得夫子而名益彰；顏淵雖篤學，附驥尾而行益顯。巖穴之士，趨舍有時。若此類，名墮滅而不稱，悲夫！閭巷之人，欲砥行立名者，非附青雲之士，惡能施於後世哉？」

第二 管晏列傳

管仲夷吾者，潁上人也。少時常與鮑叔牙游，鮑叔知其賢。管仲貧困，常欺鮑叔。鮑叔終善遇之，不以爲言。已而鮑叔事齊公子小白，管仲事公子糾，及小白立爲桓公，公子糾死，管仲囚焉。鮑叔遂進管仲。管仲既用，任政於齊，齊桓公以霸，九合諸侯，一匡天下。管仲之謀也。管仲曰：「吾始困時，嘗與鮑叔賈，分財利，多自與；鮑叔不以我爲貪，知我貧也。吾嘗爲鮑叔謀事，而更窮困；鮑叔不以我爲愚，知時有不利也。吾嘗三仕，三見逐於君；鮑叔不以我爲不肖，知我不遭時也。吾嘗三戰三走，鮑叔不以我爲怯，知我有老母也。公子糾敗，召忽死之，吾幽囚受辱；鮑叔不以我爲無恥，知我不羞小節，而恥功名不顯於天下也；生我者父母，知我者鮑子也。」

鮑叔既進管仲，以身下之；子孫世祿於齊，有封邑者十餘世，常爲名大夫。天下不多管仲之賢，而多鮑叔能知人也。

管仲既任政相齊，以區區之齊，在海濱，通貨積財，富國彊兵，與俗同好惡。故其稱曰：『倉廩實而知禮節，衣食足而知榮辱，上服虔，則六親固，四維不張，國乃滅亡。』下令如流水之源，令順民心，故論卑而易行，俗之所欲，因而予之；俗之所否，因而去之。』其爲政也，善因禍而爲福，轉敗而爲功，貴輕重慎權衡。

桓公實怒少姬，南襲蔡。管仲因而伐楚，責包茅不入貢於周室。桓公實北征山戎，而管仲因而令燕脩。召公之政於柯之會，桓公欲背曹沫之約，管仲因而信之，諸侯由是歸齊。故曰：『知與之爲取，政之寶也。』管仲富擬於公室，有三歸反坫，齊人不以爲侈。管仲卒，齊國遵其政，常彊於諸侯。後百餘年，而有晏子焉。

晏平仲嬰者，萊之夷維人也。事齊靈公、景公，以節儉力行，重於齊。既相，齊食不重肉，妾不衣帛。其在朝，君語及之，卽危言；語不及之，卽危行。國有道，卽順命；無道，卽衡命。以此三世，顯名於諸侯。

越石父賢，在縲紲中。晏子出，遭之塗，解左騶贖之，載歸，弗謝。入閭久之，越石父請絕。晏子懼然，攝衣冠謝曰：「嬰雖不仁，免于於厄，何子求絕之速也？」石父曰：「不然。吾聞君子謂於不知已，而信於知已者，方吾在縲紲中，彼不知我也；夫子既以感痛而贖我，是知已。知已而無禮，固不如在縲紲之中。」晏子於是延入爲上客。

晏子爲齊相，其御之妻，從門間而闕其夫。其夫爲相御，擁大蓋，策驕馬，意氣揚揚，甚自得也；既而歸，其妻請去。夫問其故，妻曰：「晏子長不滿六尺，身相齊國，名顯諸侯，今者妾觀其出，志念深矣，常有以自下者。今子長八尺，乃爲人僕御，然子之意，自以爲足，妾是以求去也。」其後夫自抑損，晏子怪而問之，御以實對，晏子薦以爲大夫。

太史公曰：「吾讀管氏牧民，山高，乘馬輕重九府，及晏子春秋，詳哉其言之也！既見其著書，欲觀其行事，故次其傳。至其書，世多有之，是以不論，論其軼事。管仲世所謂賢臣，然孔子小之，豈以爲周道衰微，桓公既賢，而不勉之至王，乃稱霸哉？語曰：「將順其美，匡救其惡，故上下能相親也。」豈管仲之謂乎？方晏子伏莊公尸，哭之成禮，然後去，豈所謂見義不爲

「無勇者邪？至諫諫說，犯君之顏；此所謂『進思盡忠，退思補過』者哉？假令晏子而在，余雖爲之執鞭，所忻慕焉！」

第三 老莊申韓列傳

老子者，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也。姓李氏，名耳，字伯陽，諡曰聃。周守藏室之史也。

孔子適周，將問禮於老子。老子曰：「子所言者，其人與骨皆已朽矣，獨其言在耳！且君子得其時，則駕；不得其時，則蓬累而行。吾聞之：良賈深藏若虛，君子盛德容貌若愚。去子之驕氣與多欲，態色與淫志，是皆無益於子之身。吾所以告子者，若是而已。」孔子去，謂弟子曰：「鳥，吾知其能飛；魚，吾知其能游；獸，吾知其能走；走者可以爲罔，游者可以爲綸，飛者可以爲矰；至於龍，吾不能知其乘風雲而上天。吾今日見老子，其猶龍邪？」老子脩道德，其學以自隱無名爲務。」

居周久之，見周之衰，迺遂去。至關，關令尹喜曰：「子將隱矣，彊爲我著書。」於是老子迺著書上下篇，言道德之意，五千餘言而去，莫知其所終。

或曰：「老萊子，亦楚人也；著書十五篇，言道家之用，與孔子同時云。」蓋老子百有六十餘歲，或言二百餘歲，以其脩道而養壽也。

自孔子死之後，百二十九年，而史記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曰：「始秦與周合而離，離五百歲而復合，合七十歲而霸王者出焉。」或曰：儋即老子；或曰：非也。世莫知其然否。

老子，隱君子也。老子之子名宗，宗爲魏將，封於段干。宗子注，注子宮，宮玄孫假，假仕於漢孝文帝；而假之子解，爲膠西王卬太傅，因家於齊焉。

世之學老子者，則細儒學，儒學亦細老子。「道不同，不相爲謀。」豈謂是邪？李耳無爲自化，清靜自正。

莊子者，蒙人也；名周，周嘗爲蒙漆園吏，與梁惠王、齊宣王同時；其學無所不闕，然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。故其著書十餘萬言，大抵率寓言也。作漁父、盜跖、胠篋，以詆訛孔子之徒，以明老子之術。畏累虛、亢桑子之屬，皆空語，無事實。然善屬書離辭，指事類情，用剽剗儒墨，雖當世宿學，不能自解免也。其言洗滌自恣以適已，故自王公大人，不能器之。

楚威王聞莊周賢，使使厚幣迎之，許以爲相。莊周笑謂楚使者曰：『千金，重利；卿相，尊位也。子獨不見郊祭之犧牛乎？養食之數歲，衣以文繡，以入太廟，當是之時，雖欲爲狐豚，豈可得乎？子亟去，無污我。我甯遊戲污瀆之中自快，無爲有國者所羈，終身不仕，以快吾志焉。』

申，不害者，京人也。故鄭之賤臣。學術以干韓昭侯，昭侯用爲相。內修政教，外應諸侯。十五年，終申子之身，國治兵彊，無侵韓者。

申子之學，本於黃老，而主刑名。著書二篇，號曰申子。

韓非者，韓之諸公子也。喜刑名法術之學，而其歸本於黃老。非爲人，口吃，不能道說，而善著書，與李斯俱事荀卿。斯自以爲不如非。非見韓之削弱，數以書諫韓王。韓王不能用，於是韓非疾治國不務脩明其法制，執勢以御其臣下，當國彊兵，而以求人任賢，反舉浮淫之蠹，而加之於功實之上，以爲儒者用文亂法，而俠者以武犯禁，寬則寵名譽之人，急則用介冑之士。今者所養非所用，所用非所養，悲廉直不容於邪枉之臣，觀往者得失之變，故作孤憤、五蠹、內外儲、說林、說難，十餘萬言。

然韓非知說之難，爲說難，害甚具，終死於秦，不能自脫。說難曰：「凡說之難，非吾知之，有以說之難也；又非吾辯之難，能明吾意之難也；又非吾敢橫失能盡之難也。凡說之難，在知所說之心，可以吾說當之；所說出於爲名高者也，而說之以厚利，則見下節而遇卑賤，必棄遠矣；所說出於厚利者也，而說之以名高，則見無心而遠事情，必不收矣。所說實爲厚利，而顯爲名高者也；而說之以名高，則陽收其身而實說之。若說之以厚利，則陰用其言而顯棄其身，此之不可不知也。夫事以密成，而以泄敗；未必其身泄之也，而語及其所匿之事，如是者身危。貴人有過端，而說者明言善議，以推其惡者，則身危。周澤未渥也，而語極知。說行而有功，則德亡；說不行而有敗，則見疑；如是者身危。夫貴人得計，而欲自以爲功，說者與知焉，則身危。彼顯有所出事，適自以爲也，故說者與知焉，則身危。彊之以其所必不爲，止之以其所不能已者，身危。故曰：與之論大人，則以爲間己；與之論細人，則以爲嚮權。論其所愛，則以爲信實；論其所憎，則已爲讐已。徑省其辭，則不知而屈之；汎濫博文，則多而久之。順事陳意，則曰怯懦而不盡；慮事廣肆，則曰草野而倨侮。此說之難，不可不知也。凡說之務，在知飾所說之所敬，而滅其所醜；彼自知其計，則以無其失窮之；自勇其斷，則無以其敵怒之；自多其力，則無以其難概之。規異事與同計，譽異人與同行者，則以飾之無傷也；有與同失者，則明飾其無失也。大忠無所拂辭，悟言無所舉。

辨，迺後申其辯知焉；此所以親近不疑，知盡之難也。得曠日彌久，而周澤既渥，深計而不疑，交爭而不譚。迺明計利害，以致其功，直指是非以飾其身，以此相持，此說之成也。伊尹爲庖，百里奚爲虜，皆所由干其上也。故此二子者，皆聖人也，猶不能無役身而涉世如此其汙也，則非能仕之所設也。宋有富人，天雨，牆壞，其子曰：「不築，且有損。」其鄰人之父亦云。暮而果大亡其財，其家甚知其子而疑鄰人之父。昔者，鄭武公欲伐胡，迺以其子妻之。因問羣臣曰：「吾欲用兵，誰可伐者？」闕其思曰：「胡可伐。」迺戮關其思曰：「胡，兄弟之國也，子言伐之，何也？」胡君聞之，以鄭爲親己，而不備鄭。鄭人襲胡，取之。此二說者，其知皆當矣；然而甚者爲戮，薄者見疑，非知之難也，處知則難矣。昔者，彌子暇見愛於衛君，衛國之法，竊駕君車者，罪至刖。既而彌子之母病人，往夜告之，彌子矯駕君車而出，君聞之而賢之，曰：「孝哉，爲母之故而犯刑罪。」與君游果園，彌子食桃而甘，不齋而奉君。君曰：「愛我哉，忘其口而念我。」及彌子色衰而愛弛，得罪於君。君曰：「是嘗矯駕吾車，又嘗食我以其餘桃。」故彌子之行，未變於初也；前見賢而後獲罪者，愛憎之至變也。故有愛於主，則知當而加親；見憎於主，則罪當而加疏。故諫說之士，不可不察愛憎之主而後說之矣。夫龍之爲蟲也，可擾狎而騎也；然其喉下有逆鱗徑尺，人有嬰之，則必殺人。人主亦有逆鱗，說之者，能無嬰人主之逆鱗，則幾矣。」

人或傳其書至秦，秦王見孤憤五蠹之書，曰：『嗟乎！寡人得見此人，與之游，死而不恨矣！』李斯曰：『此韓非之所著書也。』秦因急攻韓。韓王始不用非，及急，迺遣非使秦。秦王說之，未信用。李斯姚賈害之，毀之，曰：『韓非，韓之諸公子也；今王欲并諸侯，非終爲韓不爲秦，此人之情也。今王不用，久留而歸之，此自遺患也，不如以過法誅之。』秦王以爲然，下吏治非。李斯使人遺非藥，使自殺。韓非欲自陳，不得見。秦王後悔之，使人赦之，非已死矣。

申子韓子皆著書傳于後世，學者多有。余獨悲韓子爲說難，而不能自脫耳！

* * * * *

太史公曰：『老子所貴道，虛無因應，變化於無爲，故著書辭稱微妙難識。莊子散道德，放論，要亦歸之自然。申子卑卑，施之於名實。韓子引繩墨，切事情，明是非，其極慘礪少恩。皆原於道德之意，而老子深遠矣！』

第四 司馬穰苴列傳

司馬穰苴者，田完之苗裔也。齊景公時，晉伐阿、甄，而燕侵河上，齊師敗績。景公患之，晏嬰乃薦田穰苴曰：『穰苴雖田氏庶孽，然其人文能附衆，武能威敵，願君試之。』景公召穰苴，與語兵事，大說之，以爲將軍，將兵扞燕晉之師。穰苴曰：『臣素卑賤，君擢之閭伍之中，加之大夫之上，士卒未附，百姓不信，人微權輕。願得君之寵臣，國之所尊以監軍，乃可。』於是景公許之，使莊賈往。

穰苴既辭，與莊賈約曰：『旦日日中，會於軍門。』穰苴先馳至軍，立表下漏，待賈。賈素驕貴，以爲將已之軍而已爲監，不甚急。親戚左右送之，留飲日中而賈不至。穰苴則仆表決漏，入行軍勒兵，申明約束。約束既定，夕時，莊賈乃至。穰苴曰：『何後期爲？』賈謝曰：『不佞大夫親戚送之，故留。』穰苴曰：『將受命之日，則忌其家。臨軍約束，則忘其親；援枹鼓之急，則忘其身。今敵國深侵，邦內騷動，士卒暴露於境，君寢不安席，食不甘味，百姓之命皆懸於君，何謂相送乎？』召軍正問曰：『軍法期而後至者，云何？』對曰：『當斬。』莊賈懼，使人馳報景公請救。既往，未及反，於是遂斬莊賈以徇三軍。三軍之士皆振慄。

久之，景公遣使持節赦賈，馳入軍中。穰苴曰：『將在軍，君令有所不受。』問軍正曰：『軍中不馳。』今使者馳，云何？正曰：『當斬。』使者大懼。穰苴曰：『君之使，不可殺之。』乃斬其僕車之左。

謝馬之左驂，以徇三軍。遣使者還報，然後行。

士卒次舍并竈飲食，問疾醫藥，身自拊循之，悉取將軍之資糧享士卒，身與士卒平分糧食，最比其羸弱者，三日而後勒兵，病者皆求行，爭奮出，爲之赴戰。晉師聞之，爲罷去；燕師聞之，度水而解。於是追擊之，遂取所亡封內故境，而引兵歸。未至國，釋兵旅，解約束，誓盟而後入邑。景公與諸大夫郊迎勞師，成禮然後反歸寢。既見穰苴，尊爲大司馬，田氏日以益尊於齊。

已而大夫鮑氏高國之屬害之，譖成景公，景公退穰苴，苴發疾而死。田乞、田豹之徒，由此怨高國等。其後及田常殺簡公，盡滅高子國子之族，至常曾孫和，因自立爲齊威王，用兵行威，大放穰苴之法，而諸侯朝齊。齊威王使大夫追論古者司馬兵法，而附穰苴於其中，因號曰「司馬穰苴兵法」。

* * * * *

太史公曰：「余讀司馬兵法，闕彫兵遠，雖三代征伐，未能竟其義。如其文也，亦少喪矣！若夫穰苴，區區爲小國行師，何暇及司馬兵法之揖讓乎？世既多司馬兵法，以故不論著穰苴之列傳焉。」

第五 孫子吳起列傳

孫子武者，齊人也。以兵法見於吳王闔廬。闔廬曰：「子之十三篇，吾盡觀之矣。可以小試勒兵乎？」對曰：「可。」闔廬曰：「可試以婦人乎？」曰：「可。」於是許之，出宮中美女得百八十人，孫子分爲二隊，以王之寵姬二人各爲隊長，皆令持戟。令之曰：「汝知而心與左右手背乎？」婦人曰：「知之。」孫子曰：「前則視心，左視左手，右視右手，後即視背。」婦人曰：「諾。」約束既布，乃設鈇鉞，即三令五申之。於是鼓之，右婦人大笑。孫子曰：「約束不明，申令不熟，將之罪也。」復三令五申而鼓之，左婦人復大笑。孫子曰：「約束不明，申令不熟，將之罪也；既已明而不如法者，吏士之罪也。」乃欲斬左右隊長。吳王從臺上觀，見且斬愛姬，大駭，趣使使下令曰：「寡人已知將軍能用兵矣！寡人非此二姬，食不甘味，願勿斬也。」孫子曰：「臣既已受命爲將，將在軍，君命有所不受。」遂斬隊長二人以徇，用其次爲隊長。於是復鼓之，婦人左右前後跪起，皆中規矩繩墨，無敢出聲。於是孫子使使報王曰：「兵既整齊，王可試下觀之；唯王所欲用之，雖赴水火，猶可也。」吳王曰：「將軍罷休就舍，寡人不願下觀。」孫子曰：「王徒好其言，不能用其實。」於是闔廬知孫子能用兵，卒以爲將，西破彊楚，入郢，北威齊晉，顯名諸侯。孫子與有力焉。孫武既死，後百餘歲，有孫臏、臏生阿鄆之間，臏亦孫武之後世子孫也。孫

臧霄與龐涓俱學兵法，龐涓既事魏，得爲惠王將軍，而自以爲能不及孫臏。乃陰使召孫臏，臏至，龐涓恐其賢於已，疾之，則以法刑斷其兩足而黥之，欲隱勿見。齊使者如梁，孫臏以刑解，陰見說齊使，齊使以爲奇，竊載與之齊。齊將田忌善而客待之，忌數與齊諸公子馳逐重射，孫子見其馬足不甚相遠，馬有上中下輩，於是孫子謂田忌曰：「君弟重射，臣能令君勝。」田忌信然之，與王及諸公子逐射千金，及臨質，孫子曰：「今以君之下驢與彼上驢，取君上驢與彼中驢，取君中驢與彼下驢。」既馳三輩畢，而田忌一不勝而再勝，卒得王千金。

於是忌進孫子於威王，威王問兵法，遂以爲師。其後魏伐趙，趙急請救於齊。齊威王欲將孫臏，辭謝曰：「刑餘之人，不可。」於是乃以田忌爲將，而孫子爲師，居輜車中坐爲計謀。田忌欲引兵之趙，孫子曰：「夫解難亂紛糾者，不控捲，救鬪者，不搏撓，批亢擣虛，形格勢禁，則自爲解耳。今梁趙相攻，輕兵銳卒，必竭於外，老弱罷於內，君不若引兵疾走大梁，據其街路，衝其方虛，彼必釋趙而自救，是我一舉解趙之圍，而收弊於魏也。」田忌從之，魏果去邯鄲，與齊戰於桂陵，大破梁軍。

後十五年，魏與趙攻韓，韓告急於齊，齊使田忌將而往，直走大梁。魏將龐涓聞之，去韓而歸。齊軍既已過而西矣，孫子謂田忌曰：「彼三晉之兵，素悍勇而輕齊，齊號爲怯善戰者，因其勢而利導之，兵

法：「百里而趣利者，蹶上將五十里，而趣利者，軍半至。」使齊軍入魏地，爲十萬竈，明日爲三萬竈。龐涓行三日，大喜曰：「我固知齊軍怯。」入吾地三日，士卒亡者過半矣。乃棄其步軍，與其輕銳，倍日并行逐之。

孫子度其行，暮當至馬陵。馬陵道狹，而旁多阻隘，可伏兵。乃斫大樹，白而書之曰：「龐涓死于此樹之下。」於是令齊軍善射者，萬弩夾道而伏。期曰：「暮見火舉而俱發。」龐涓果夜至斫木下，見白書，乃鑽火燭之，讀其書未畢，齊軍萬弩俱發，魏軍大亂相失。龐涓自知智窮兵敗，乃自剄曰：「遂成豎子之名。」齊因乘勝，盡破其軍，虜魏太子申，以歸。孫臏以此名顯天下，世傳其兵法。

* * * * *

吳起者，衛人也，好用兵。嘗學於曾子，事魯君。齊人攻魯，魯欲將吳起，吳起取齊女爲妻，而魯疑之。吳起於是欲就名，遂殺其妻，以明不與齊也。魯卒以爲將，將而攻齊，大破之。魯人或惡吳起，曰：「起之爲人，猜忍人也。其少時，家累千金，游仕不遂，遂破其家。鄉黨笑之。」吳起殺其謗已者三十餘人，而東出衛，郭門與其母訣，齧臂而盟曰：「起不爲卿相，不復入衛。」遂事曾子。居頃之，其母死，起終不歸。曾子薄之，而吳起絕起乃之魯，學兵法，以事魯君。魯君疑之，起殺妻以求將。夫魯小國，而有戰勝之名，則諸